

清・陶良駿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 行草

音紐不分卷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音紐不分卷

清陶良駿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 行草

作者鑒於世人識字，多不明反切，而古來音韻諸書，浩如烟海，類皆解義而不知切韻，故編爲此書。字數以佩文韻府爲準，餘字另爲一編，均注明反切及詳釋經義。音紐正文依三十六字母分隸，一母又有四等，各依次排列，展轉連屬，不出等韻十六攝範圍。作者自稱此書爲「音韻闡微」輔翼之作。嘗謂「闡微」雖備古韻，仍不出一百六韻範圍，尙爲韻所索縛。此書則以等韻十六攝爲次。「闡微」以韻爲主，音紐以音爲主，「闡微」註略，音紐註詳，故又可視爲「闡微」之箋註云。

音紐序

不勝通



讀書貴識字。識字非易。切韻不能確。反切果為識字之階。果但
為人講移。盡終屬含糊。不確的。雖擇強皆可通曉。今士林中。有無二
知者。非反切之難也。人自多事。一歲而為。撰述言。但反切為何。為書之舊
韻。取此等諸書。互相考證。各分門戶。未抵明曉。若音韻諸書。皆以燈
海類。此得義。知不切。款。之。要。自入門。自當卻。席。即。明。律。定。解。而。于
古。字。雖。有。正。音。圖。法。則。舉。切。款。之。大。成。其。的。確。簡。明。為。于。古。韻。書。最。英
能。及。下。竹。秋。仲。諸。公。音。紐。證。作。之。字。另。編。一。冊。圖。一。考。核。精。當。悉。依。音
紐。作。出。廣。雅。類。隔。之。篇。祇。以。音。紐。為。準。字。未。以。音。紐。為。準。
由。後。作。批。證。多。信。玉。主。中。始。自。告。成。第。三。十。七。字。每。尋。律。既。久。以

癸酉九月後於洞庭舟次

貧民多苦

音紐序

耶溪陶良駁纂

上古結繩而後，世聖人易以書契，聖作明述，其述行遠，教所訖聞，不用文，
顧制體象形，古今不易，而借聲以誦，故風才多殊，疆域亟而言語難通，經典繁而
訓詁難作，化我登來之祥，於荒胤璞之林，以善稿為伊緩，以太原為大鹵，治為繁修，
自古然矣，周礼大行人，唐象胥，論言語，屬聲史，論書名，誠以圓柱方言，輕於習俗，論之
使通，如上帝自唐虞，下迄秦漢，越三千年，古書不度，至晉宋凌夷之際，中原文物，錯雜異
胡，華為衣冠，播遷江左，互方雜處，衆林混淆，遂至播南音者，競效鍾儀，此
夷言者，魯同術，軌是以士衡操筆，時有楚辭，休文前年，每多吳語，他若姬陽，以聲彼
我易，親而更相笑者，知凡幾，唐時梵僧，創為字母，宋鄭樵，撰通志，言邵亮，夫繼之可
等切韻之法，然若揭矣，然而難隔互用，借聲以言，和雜出，唐歌言切略，備大凡

五子且

自敘

分金

談合諸書多陽集諸書以言漢主惟遠接諸書而其法多曲繁重難以驟曉

孰系於聲

今依國書合聲切法二經切併字爲杜言素系於詠併其呼法等第之相同者依字

母展轉連綴
○
○
○
若祇帶之有紐互相維繫
○
○
○
子注系兩旁
○
○
○
四紐故名爲五紐

元度九位字樣序曰：海以反書，但紐四聲，定其音名。其卷內反紐互見，紐切並存，是則反也。蓋紐也。

染况约

上集新修卷十
切也也。有紐之圖。石神珠有石紐圖序。則言紐之切云。今之所集。體例

方欲開中為宗字無作五款府在卑何字為一依以重之
付五字未款而引款分開合以著款止折為次切請主合
整以言款開用為益

字自有一字之音、原不以左居珠、以風土易也。洵能習呼、字無害矣。芳子、毋而通、神而

明之則此方之學乃漸化焉。吾南人上言多捕鯨者。此亦支人捕言謬論書也。

之遠志焉。庶窮鄉僻壤。無不識達達之士。可與諮問者。而益重兩交學。也。首

而多仍不諦也歟

同治六年丁卯月初二日

一 十三經文字 卷文不計外、中書有十三字、于正字注、經句頂板字、經內所無者、空一格、
詩經用字、三萬三千字、于正字上、言注、重刻、注、其正字上、空一格、注、者、餘外、字、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古文佚字及名書文字、有以于經、經、于正字、正字上、注、注、正字、空一格、者、他、
古文佚字及名書文字、有以于經、經、于正字、正字上、注、注、正字、空一格、者、他、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一 經有缺字、字、于正字三十五、正字下、頂板字、經句、正字上、空一格、

凡例

一、

字數相同之字，經錄有者在前，經錄無者居後，有是義相近者，以次換置。

一字有平仄双收，必须盖列者，如易字，先见柱支，次见丙，即于入声属字下大略重见三字，于乙亥下见于注。

中字的又作某字下形字注不保寫

一字有見于經而經讀作他音者。即于經下先為註明。他字孰讀双收一呼歎。得拖得予。他其音讀去聲。經中必有此字。不能引。不引則拖于經句下。此字為先注經讀某字。再注其音。

一 樺石鏡偏於左、惟屬歌麻唐土、誤認爲嘉祥排列品飾、又婦人少、不爲男列、款加附於左、但之後、

一
工之与恒上同。似乎相近。而实大有区别。盖恒上涉舍温。故主一但体相近。主全一。则反

吾祖文純公儉其家餘存。有上座。後往所。從某。以某官。爲某部。或某事。不主僕。

誰字以別之。

夢子依正教團微論之甚確未往更正多細生席改易

佩文韻府已收初聲存。

其均已列入卷有三史藝文山海經及名子書等須補寫

序曉母不屬父母鴉屬曉母不屬商因均孝子正族今于音但已為栗心

一 字有無音而義同者只收一安有無音而義異則有經典者多載如豕二字有無音者多義不經典中豕豕只載本多下一字有無音而生例多同者即不載

一 字但便於見重換字則影影十字三中必有字換者淺一字不換者深字換者并多相釋無載并無缺缺然經并少字破體字

一 字但惟于無音一字注甚切仍略不注者皆同前字三處每達換母則換者但見高二字元二二字其下即為一字

一 字但一書作經字多遠近且為一體明互徵引典如甚多不易收備眼前意義此亦也鄭書不在此

一 字有缺缺如馬字但只收二字者收單大字則于及戶缺字舉成補字及戶二字

一 字有同而不同者但形似不注字新世字以別

音論

一 古者諸字字書以音韻圖為最佳以說文為最古說文精于解字義不暇于音讀且僅九千餘字

未能殫備七音略知有七音而不知韻分聲母四弄韻知有可聲而不知韻分七音他如音韻

廣韻五切音韻集韻韻略等書間有音韻之補以說文書仍割圖之理妄為增損目愴心更不

向者傳于中原音韻而音韻更簡矣

足以此為音韻之缺才校其切音後諸書皆未能依字母列字於音韻仍未曉也明音韻雖誤仿

已於音韻本韻更為詳盡實人聽此音韻之誤也

五音集韻據韻譜撰撰諸書自杜祐吳議補音韻後又更年音韻書中家為音韻之林音韻

五書詳明圖譜不愛古音非韻微音書所能盡其肩背本朝字書之書皆集音韻

韻義畢集較說文而得簡視字雖而雅馴可為字書之善本惟引用反切皆音韻正韻

諸音反切而多折衷引用經典同音錯誤強索的多音錯有誤集音成抑或信長古音於未

成通與未通校勘以音韻為準在音韻不掩其原與之字音音韻

音論

音論

五

欽定音韻圖

以正之音切金依 國書今解其法簡明而易曉其音確切而不誤為臣古者切音未有
實乃多缺書之所長而不足氣發之靈憾可許觀步美

一 音韻圖法為千古絕無僅有之書或謂音韻圖法晚為宋姜古美云月必為撰音紐云乎
謂圖法雖傳古缺仍不生一更款範圍需為諸君求諸音韻則以音韻十上折為次圖法款
為主多但以其為之圖法計略言細詳詳于圖法中言有缺者有減者有并而合之者有圖法而
互異惟言切則一吻合分這可以揚鑿圖工不始異出如惟如如如而實如如如以是為圖法上輔翼也
可為圖法之註也云云

一 反切之法有難隔互用借聲者桂密者反言和反切者多如時既極矣然 國書居處切法更駕乎音紐
上合音步于 國書十二字頭括音紐之源流括反切之舉動而於聲弱起于五上二言取法以盡其
支微等 秘本誠能生法韻之方為古一字所創有耳字上為取男兒者蓋法之字收于聲母陽平上字皆收于喻母也

音論

一 自古音韻書中音韻之類，雖有然音韻，實天籟也。計其口情，發于喉，成文行之音，皆三才之氣，所合而微。

五弦可歌，音韻之類，皆歌也。如說文以音韻字，說文有均字，音韻字，均字，即韻也。韻者，同韻也。若音韻一七，

叶韻，皆于說文之韻，有四聲之韻，韻于音韻，韻者，音韻也。音韻，韻者，音韻也。音韻，韻者，音韻也。音韻，韻者，音韻也。

音韻同周，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音韻同音。

音論

二、

亦錄收照拓字。又有魂錄收得拓字。虞有樓錄以肩駒古字入唐錄。以鳥趾古字入模錄。陽錄上有唐字。

之後蒙聖恩賜命予和款不相吻合。元和黃公縱指送別圖有併成款會自元正年。至改之者。堂內始更其號。

此以相承，人漸覺其謬誤，一定需要修改。佩文韻府，因是書已慣。

欽定四庫全書

上陸以送客云云非以劉潤有伴為足亦非也唐三思與攸不登輒因韋中書有云唐三思指為林多作歌問韋異言不知唐

是時，帝身創于前，驍將邱在國，修于後，加意養護，後遂獲脫。三程疎乞，乞許歸耕，即理宗時，劉綱所改，是補沈謙云。

宗許耽東齋記事曰：自抄錄
集為序錄，以前訪為遺廢。
是影類也。日久，既佚，作家創錄者，蓋多為存。自東迄元，增刪方佚，字義多

若五、萬餘金，少者僅半牀量。陸時雍云：牛牀實
與今之祿本，分畝比粟，年以六殊。乃磨代租人，皆用朱漆，入之鑊。

此乃年不改移（待工）。榆溪風存，至今時用之，語指秀麗，款而森謂之，其地不修文，因之蓋冷也。

店

字

1

美

考
持

1994

...

為

为替

音論

七

